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創建 NWS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NW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8月14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博覽道一號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會議室S421室(港灣道入口)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任何修訂)下列各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i) NWS CON Limited (作為賣方) 及(ii) Sherman Drive Limited (作為買方) 就有關(其中包括) 建議出售 Celestial Path Limited 股本中一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相當於 Celestial Path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而於2018年6月8日訂立的買賣協議(「買賣協議」)(其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 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20日的通函內(其註有「B」字樣的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
- (b) 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 在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就與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其所有附帶事宜有關或使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其所有附帶事宜實行及／或生效而屬必要、合宜或權宜的情況下，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行動及事宜、採取一切步驟，並簽署或以其他方式簽立一切協議、文件、契據或文據；及

* 僅供識別

(c) 授權董事在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及條例並按其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情況下，同意有關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變動、修訂、修改及／或任何事宜的豁免。」

2. 動議重選馬紹祥先生為董事。
3. 動議重選何智恒先生為董事。
4. 動議重選鄒德榮先生為董事。
5. 動議重選王桂壘先生為董事。

承董事會命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鄒德榮

香港，2018年7月20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若彼為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持有人）超過一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委任代表文件連同授權簽署該文件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的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3. 隨附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倘若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就該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若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出席者中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該股份投票。
5.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自2018年8月9日（星期四）至2018年8月14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18年8月8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6. 上述決議案將以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7. 倘若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於大會當日上午七時三十分至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期間的任何時間在香港生效，大會將自動延至較後日期。本公司將於其公司網站(www.nws.com.hk)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登載公告，通知股東重新安排的會議的日期、時間及地點。
8. 本通告的中文譯本僅供參考。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9. 於本通告日期，(a)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曾蔭培先生、馬紹祥先生、張展翔先生、鄭志明先生、麥秉良先生、何智恒先生及鄒德榮先生；(b)非執行董事為杜顯俊先生、黎慶超先生、林焯瀚先生及杜家駒先生；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志強先生、鄭維志博士、石禮謙先生、李耀光先生、馮慧芷女士及王桂壘先生。